

鹏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 鹏安核心科技混合型发起式证券 投资基金增加销售机构的公告

根据鹏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)与以下销售机构(销售机构名单请见下表)签署的销售协议和相关业务准备情况,本公司自2026年4月2日起,增加以下销售机构为鹏安核心科技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(基金代码:A类027074;C类027075,以下简称“本基金”)的销售机构。

序号	销售机构名称	客户服务电话	网址
1	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95325	www.kysec.cn
2	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	4008-918-918	www.shzq.com

投资者可在以下销售机构办理本基金的开户、认购及其他相关业务。

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详情:

1、销售机构

销售机构的客户服务电话及网址详见上表。

2、鹏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客户服务电话:400-814-2888

网址:www.penganfunds.com

风险提示: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,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,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。投资者应认真阅读拟投资基金的《基金合同》、《招募说明书》、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》等法律文件,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,并根据自身投资目的、投资期限、投资经验、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鹏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二〇二六年四月二日